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刊發之《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債券2016年第一次債券持有人會議結果公告》。

承董事會命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
于麗娜
公司秘書

中國•洛陽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趙剡水先生(董事長)、王二龍先生(副董事長)及吳勇先生；非執行董事李鶴鵬先生、謝東鋼先生、李凱先生及尹東方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敏麗女士、邢敏先生、吳德龍先生及于增彪先生。

* *僅供識別*

债券代码：122225　　债券简称：12一拖01
债券代码：122253　　债券简称：12一拖0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
201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公告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6 月 24 日上午 9:00。

3、会议地点:河南省洛阳市建设路 154 号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和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债权登记日：2016 年 6 月 17 日。

6、会议审议事项：(1)《关于债券持有人不要求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关于调整“12 一拖 01”、“12 一拖 02”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形式及投票表决方式的议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12 一拖 01”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代表的未偿还本次公司债券张数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出席并表决的“12 一拖 01”债券持有人和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共 13 名，代表本期有表决权未偿还债券共计 5,180,780 张，约占本期未偿还债券总张数的 64.76%。

2、出席本次会议“12 一拖 02”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代表的未偿还本次公司债券张数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出席并表决的“12 一拖 02”债券持有人和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共 19 名，代表本期有表决权未偿还债券共计 4,999,960 张，约占本期未偿还债券总张数的 71.43%。

参加本次会议的“12 一拖 01”、“12 一拖 02”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代理

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公司债券数量均超过该期债券总数的 50%。

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存在无表决权的情形。

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人委派人员、债券受托管理人授权代表及见证律师均出席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三、会议审议事项及表决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对《关于债券持有人不要求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及《关于调整“12 一拖 01”、“12 一拖 02”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形式及投票表决方式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

经统计投票表决结果，具体表决情况为：

1.《关于债券持有人不要求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2 一拖 01”表决票中，赞成的债券共计 4,690,150 张，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58.63%；反对的债券共计 490,630 张，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6.13%；弃权的债券共计 0 张，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0%；

“12 一拖 02”表决票中，赞成的债券共计 3,657,910 张，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52.26%；反对的债券共计 1,342,050 张，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19.17%；弃权的债券共计 0 张，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0%；

2.《关于调整“12 一拖 01”、“12 一拖 02”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形式及投票表决方式的议案》

“12 一拖 01”表决票中，赞成的债券共计 5,180,780 张，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64.76%；反对的债券共计 0 张，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0%；弃权的债券共计 0 张，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0%；

“12 一拖 02”表决票中，赞成的债券共计 4,999,960 张，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71.43%；反对的债券共计 0 张，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0%；弃权的债券共计 0 张，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0%；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本次会议的议案已分别获得持有“12 一拖 01”、“12 一拖 02”债券的 50%以上未偿还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同意，本次会议审议的 《关于债券持有人不要求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及《关于调整“12 一拖 01”、“12 一拖 02”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形式及投票表决方式的议案》均获得“12 一拖 01”、“12 一拖 02”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经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201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

2、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201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7日